

2023年借款担保人合同 担保公司借款合同 (通用8篇)

现今社会公众的法律意识不断增强，越来越多事情需要用到合同，合同协调着人与人，人与事之间的关系。合同的格式和要求是什么样的呢？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整理的合同范本，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

借款担保人合同 担保公司借款合同优秀篇一

经中国_____银行_____（下称贷款方）
与_____（下称借款方）充分协商，根据《借款合同条例》
和中国_____银行的有关规定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 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由贷款
方向借款方提供_____（种类）贷款（大写）_____元，
用于_____，还款期限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利率按月息_____‰计算。贷款利率如遇国家调整，按调整后的新利率和计息方法计算。

具体用款、还款计划如下：

第二条 贷款方应在符合国家信贷政策和计划的前提下，按期、按额向借款方提供贷款。否则，应按违约数额和延期天数付给借款方违约金。违约金数额的计算，与逾期贷款的加息同。

第三条 借款方愿遵守贷款方的有关贷款办法规定，并按本合同规定用途使用贷款。否则，贷款方有权停止发放贷款，收回或提前收回已发放的贷款。对违约部分，按规定加收_____‰利息。

第四条 借款方应按期偿还贷款本息，并以_____（详见清册），上述财物的所有权归_____（借款方或第三方），

现作价_____元，作为本合同载明借款的抵押财物。借款方到期不能归还贷款本息，又无特定理由的，贷款方有权处理抵押财物，从中优先受偿。对不足受偿的贷款，贷款方仍有权向借款方追偿。

第五条 抵押财物由_____保管。抵押期间，借款方不得擅自转让、买卖抵押财物，不得重复设置抵押。发生上述行为均属无效。

抵押财物的保管方应当保证抵押财物在抵押期间的安全、完整。在抵押贷款本息未清偿期间，发生抵押财物毁损、灭失的，由保管方承担责任。

第六条 贷款方有权检查、监督贷款的使用情况和抵押财物的保管情况，了解借款方的计划执行、经营管理、财务活动、物资库存等情况。借款方对上述情况应完整如实地提供。对借款方违反借款合同的行为，贷款方有权按有关规定给予信贷制裁。

贷款方按规定收回或提前收回贷款，均可直接从借款方存款帐户中扣收。

第七条 贷款到期，借款方不能归还贷款本息，又未与贷款方达成延期协议的，由贷款方按照规定程序处理抵押财物，清偿贷款本息。从逾期之日起至贷款全部清偿前，贷款方按规定对未清偿部分加收_____%的利息。并随时可以从借款方的存款帐户中直接扣收逾期贷款本息。

第八条 在借款方抵押财物之外的财产不足以清偿多个债权人的债务时，借款方愿以其财产(包括应收款项)优先偿还所欠贷款方的贷款本息。

第九条 借贷双方发生纠纷，由双方协商解决；需要诉讼的，向贷款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申请仲裁的，按有关仲裁

规定办理。

第十条 其他

第十一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规定及银行有关贷款规定办理。

(或合同专用章)

借款担保人合同 担保公司借款合同优秀篇二

抵押人(甲方): _____

开户金融机构及账号: _____

抵押权人(乙方)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_____

第一条 甲方以“抵押物清单”所列之财产设定抵押。

第二条 以房地产设定抵押的产权情况

6. 土地出让(转让、划拨)合同号: _____

11. 房屋预售、买卖契约号: _____

第三条 以房地产设定抵押的抵押情况

第四条 甲方抵押担保的贷款金额(大写) _____元，贷款期限自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贷款用途为 _____。

第五条 甲方保证对抵押物依法享有所有权或处分权。

第六条 甲方在本合同生效之日将抵押物权属证明文件交乙方，抵押期间该抵押物权属证明文件由乙方代为保管。

甲方以所购期房作抵押，在借款合同生效之日将购房合同、抵押登记证明交乙方执管。取得房屋所有权证后，将房屋所有权证一并交乙方执管。

第七条 抵押担保的范围：贷款金额(大写)及利息、借款人应支付的违约金(包括罚息)和赔偿金以及实现贷款债权和抵押权费用(包括律师费、诉讼费等)。

第八条 本合同的效力独立于被担保的借款合同，借款合同无效不影响本合同的效力。

第九条 本合同项下有关的评估、保险、鉴定、登记、保管等费用均由甲方承担。

第十条 抵押期间，甲方有义务妥善保管抵押物，保持抵押物完好无损，并随时接受乙方的检查。

第十一条 甲方应办理抵押物在抵押期间的财产保险，投保金额不得少于全部贷款本息总额，财产保险的第一受益人为乙方。保险单证由乙方代为保管。

第十二条 抵押期间，抵押物如发生投保范围的损失，或者因第三人的行为导致抵押物价值减少，保险赔偿金或损害赔偿金应作为抵押财产，由甲方存入乙方指定的账户，抵押期间甲方不得动用。

第十三条 借款合同有效期内，甲方不得以任何理由中断或撤销保险，否则，乙方有权代为投保，一切费用由甲方负担。

第十四条 抵押物价值减少，甲方应在30天内向乙方提供与减少的价值相当的担保，并办理符合本合同第十一条约定的保

险手续。

第十五条 抵押期间，未经乙方书面同意，甲方不得赠与、出售、出租、转让、再抵押或以其他方式处分本合同项下的抵押物。

第十六条 抵押期间，经乙方书面同意，甲方转让抵押物所得的价款应优先用于向乙方提前清偿所担保的债权。

第十七条 以土地使用权设定抵押的，在土地使用权抵押期间，未经乙方书面同意，甲方不得在设定抵押的土地上另行建造定着物；乙方书面同意甲方建造定着物的，该定着物一并抵押。乙方同意甲方在其设定抵押的土地上所建造的房屋预售，预售房屋面积限制在建筑_____平方米以内。甲方将预售出的房地产权情况列出清册，报送乙方备案。乙方有权制止甲方继续预售房屋。

第十八条 借款合同履行期限届满，借款人未能清偿债务，乙方有权以抵押物折价或者以拍卖、变卖抵押物所得价款优先受偿，实现抵押权。

1. 甲方被宣告破产或被解散；

3. 借款合同履行期间借款人死亡、宣告失踪或丧失民事行为能力致乙方贷款债权落空，或者借款人有《借款合同》第十三条第3项约定的违约情形等。

第二十条 甲方因隐瞒抵押物存在共有、争议、被查封、被扣压或已设定抵押权等情况而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向乙方支付借款合同项下贷款金额_____%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乙方损失的，甲方还应就不足部分予以赔偿。对上述违约金、赔偿金以及甲方未承担抵押担保责任的贷款本金、利息和其他费用，乙方有权直接用甲方存款账户中的资金予以抵销。

第二十一条 乙方依法处分抵押物所得的价款，按下列顺序分配：

1. 支付处分抵押物所需的费用；
2. 清偿借款人所欠乙方贷款利息；
3. 清偿借款人所欠乙方贷款本金、违约金(包括罚息)和赔偿金等；
4. 支付其他费用。

第二十二条 本合同有效期内，甲、乙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合同。

第二十三条 其他约定事项：

1. 甲方违反本合同自愿接受强制执行；

2. _____ □

3. _____ □

第二十四条 因本合同发生的争议，经协商不能达成一致意见，应当向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二十五条 本合同自“抵押物清单”中的抵押物均办理登记之日起生效。

第二十六条 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副本_____份。

借款担保人合同 担保公司借款合同优秀篇三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经借、贷双方当事人充分协商一致，特订立本合同，共同遵守。

一、借款种类：_____。

二、借款用途：_____。

三、借款金额（大写）：人民币_____。

四、借款与还款期限：

（一）、借款期限为年月日至年月日。

（二）、本合同记载的借款金额、借款日期、还款日期如与借款凭证记载不相一致时，以借款凭证记载为准。借款凭证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一）本合同项下借款月利率为_____‰。短期贷款按本合同利率执行；中长期贷款利率按中国人民银行规定一年一定，第一年按本合同利率执行，后如中国人民银行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调整，自基准利率调整后的次年1月1日起，由贷款人按当时相应档次的法定基准贷款利率上浮_____%确定下一年利率并通知借款人。

（二）本合同项下借款按_____（季/月）结息，结息日为每_____（月/季末日）的第20日。

第二条除非满足以下先决条件，否则贷款人有权拒绝提供本合同项下贷款：

一、借款人在贷款人委托结算的金融机构_____处开立_____账户，并通过该账户办理与本合同项下贷款有关的往来结算。

二、借款人与贷款人签订《委托扣款还贷协议》同意贷款人委托结算的金融机构_____，按本合同约定的事项，到期在借款人_____账户内直接扣划贷款本金和利息（含罚息）。

三、若本合同项下贷款设有担保的，则借款人已根据贷款人要求办妥登记（住房按揭贷款办妥预告登记）、移交质物（票据质押已完备背书）、保险等法律手续，且该担保、保险持续有效。

第三条 贷款人权利和义务

一、贷款人有权了解借款人的生产经营、财务活动、物资库存和贷款的使用、对外担保、未决诉讼等或有事项，要求借款人按期提供财务报表等文件、资料和信息。

二、按照本合同规定收回或提前收回贷款本金、利息、罚息、逾期利息、复利和其他借款人应付费用时，贷款人均可直接从借款人任何帐户中划收。

三、借款人如未履行本合同项下第四条三至十二项所列情形之一，有可能影响贷款人债权实现，又不能很好地落实清偿责任或不能及时提供贷款人认可地有效担保措施时，贷款人有权决定提前收回贷款，并提前行使担保权。

四、在借款人履行本合同规定义务地前提下，按期足额向借款人发放贷款，贷款在所有主从合同生效且抵押权、质权依法设立的合理期限内实际发放。

一、有权按照本合同约定取得和使用贷款。

二、按期归还贷款本金。如遇特殊情况，借款人不能在借款到期日归还借款而需展期的，应在借款期限届满____日前向贷款人提出书面展期申请，经贷款人同意后，签订借款展期协议。

四、按本合同规定用途使用贷款，不挤占、挪用贷款。

五、按月向贷款人提供真实、完整的财务报表及其他相关资料、信息，并积极配合贷款人对其生产经营、财务活动及本合同项下贷款使用情况的检查。

六、借款人在本合同项下贷款本息未全部还清之前如采取承包、租赁、股份制改造、联营、合并、分立、合资、资产转让、申请停业整顿、申请解散、申请破产、法定代表人变更以及其他足以引起本合同之债权债务关系变化或影响贷款人债权实现的行动，应当提前书面通知贷款人，并由贷款人参加各种重要会议，同时落实债务清偿责任或提前清偿债务，否则不得采取上述行动。

七、借款人发生除上款所述事件之外对其正常经营构成危险或对其履行本合同项下还款义务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任何其他事件，如停产、歇业、被注销登记、被吊销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从事违法活动、涉及重大诉讼活动、生产经营出现严重困难、财务状况恶化等，均应立即书面通知贷款人，并落实贷款人认可的债权保全措施。

八、在本合同有效期内，借款人为他人债务提供保证或以其主要财产向第三人抵押、质押，可能影响其偿还本合同项下借款能力的，应当提前书面通知贷款人并征得贷款人书面同意。

九、借款人及其投资者不得有抽逃资金、转移资产或擅自转让股份等行为，以逃避对贷款人的债务。

十、借款期间借款人发生名称、法定代表人、住所、经营范围变更等事项，应当提前书面通知贷款人。

十一、本合同项下借款的担保人出现停产、歇业、注销登记、被吊销营业执照、破产以及经营亏损等情形，部分或全部丧失与本借款相应的担保能力，或者作为本合同项下借款担保的抵押物、质物、质押权利价值减少，借款人应当及时提供贷款人认可的其他的担保措施。

十二、借款人应当承担与本合同及本合同项下担保有关的律师服务、保险、运输、评估、登记、保管、鉴定、公证等费用。

第五条 违约责任

一、借款人违约：

（一）、逾期罚息：借款人不按期归还贷款本金又未获准展期，从逾期之日起按合同约定利率加付_____%的利息。

（二）、挤占挪用罚息：借款人不按合同规定用途使用贷款，按挤占挪用处理，此期间对挤占挪用部分按合同约定利率加付_____%的利息。

（三）、贷款人对借款人未按期支付的利息按罚息利率计收复利。

（四）、违反本合同规定的义务，贷款人有权停止发放本合同项下未发放的贷款，提前收回尚未到期的贷款本息。

（五）、本合同项下借款的担保人违反担保合同约定义务，经贷款人指出仍不改正的，贷款人有权对借款人停止发放贷款、提前收回已发放贷款或采取其他资产保全措施。

(六)、借款人有违反本合同有关条款，逃避贷款人监督、恶意拖欠贷款本金及利息等行为时，贷款人有权将该行为向有关单位通报，并在新闻媒体上公告。

(七)、因借款人违约致使贷款人采取诉讼或仲裁方式实现债权的，借款人应当承担贷款人为此支付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等）及实现债权的其他一切费用。

二、贷款人违约：

(一)、在借款人履行本合同规定义务的前提下，贷款人不能按期、按额向借款人提供资金时，按违约数额和延期天数处以日利率万分之_____的违约金。

(二)、贷款人违约，借款人有权依法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

第六条本合同项下借款的担保方式为_____，担保合同另行签订。

一、
由_____, _____, _____
(保证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合同编号_____。

二、
由_____, _____
(抵押人)提供抵押物清单所列财产的抵押担保，抵押合同编号_____；抵押物清单编号_____。

三、
由_____, _____
(出质人)提供质押物清单所列财产的质押担保，质押合同编号_____；质押物清单编号_____。

第七条争议的解决

一、诉讼。由贷款人住所地人民法院管辖。

二、仲裁。提交_____（仲裁机构全称）按其仲裁规则进行仲裁。在诉讼或仲裁期间，本合同不涉及争议的条款仍须履行。

第八条其他事项

第九条合同的生效本合同自借贷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

第十条合同公证

本合同经公证后，即赋予强制执行效力。

第十一条贷款人向借款人发出有关本合同的通讯，以本合同载明的通讯地为送达目的地。若借款人变更通讯地址，应当及时书面通知贷款人；否则，贷款人发出的通讯，在一定合理期限后即视为送达。

第十二条本合同一式_____份，双方当事人、担保人各一份，效力相同。

第十三条特别声明

贷款人已提请借款人注意对本合同印就的条款作全面、准确的理解，并应借款人的要求做了相应的条款说明。签约各方对本合同的含义认识一致。

签章日期：年_____月_____日

签约地点：

借款担保人合同 担保公司借款合同优秀篇四

- 1、要求乙方限期纠正违约行为；
- 2、要求乙方提供新的担保；
- 3、要求乙方赔偿损失；
- 4、法律许可的其他救济措施。

二、如果因乙方原因导致质权未有效设立，或者导致甲方未及时且充分实现质权，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本合同担保范围内对担保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并承担所需支付的诉讼费用、找律师网费用、通知费用、财产保全费、差旅费、公告费、通知费、催告费、评估费、拍卖费、提存费等相关费用。

借款担保人合同 担保公司借款合同优秀篇五

法人代表：

住所地：

抵(质)押人(乙方)：

法人代表：

住所地：

债权人(丙方)：

住所地：

第一条 甲方因经营需要向丙方借款. 乙方自愿为甲方以下内容的借款提供抵(质)押担保。

(一) 借款用途： 。

(二) 借款金额(人民币大小写)： 。

(三) 借款利率： 借款月利息率 逾期则在此基础上加收 。

(四) 借款期限： 自 _____年_____ 月 _____日至_____年_____ 月_____ 日。

第二条 丙方承诺：按本合同第一条约定于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足额向甲方提供借款。

第三条 抵(质)押担保物

(一) 抵(质)押质物名称：

(二) 抵押物应当办理抵押登记手续。未按规定办理抵押登记手续时，不影响丙方行使抵押权。

(三) 抵押物保管：由乙方自行保管。(其房产证、土地证由丙方保管)

第四条 甲方承诺：

(一) 按借款用途使用借款，不挪作他用；

(二) 保证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还款。逾期则加付利息_____。

(三) 甲方委托丙方将上述借款中的_____ 。

第五条 本合同是借据的组成部分，与借据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第六条 本合同如发生纠纷，由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第七条 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丙三方各执一份，自签字(盖章)生效。

第八条 本合同是甲、乙、丙三方在完全平等的原则基础上，经充分协商友好达成的。就本合同和借据的全部内容，经甲方和乙方提请，丙方已作了详尽的说明和解释，现甲、乙、丙三方对本合同和借据全部内容的认识完全一致。

当本合同发生纠纷时，甲方和乙方对丙方的要求放弃抗辩权。

甲方：

乙方：

丙方：

签约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借款担保人合同 担保公司借款合同优秀篇六

反担保合同是指为债务人担保的第三人，为了保证其追偿权的实现，而与债务人以及反担保保证人签订的担保合同。如银行对借款人发放保证贷款时，保证人因要承担风险，故要求借款人为自己再提供担保，借款人为保证人所提供的担保即属反担保。签订的合同即为反担保合同。

借款人：（以下简称甲方）

担保人：（以下简称乙方）

反担保人：（以下简称丙方）

甲方因融资需要，申请乙方为其向 银行，贷款金额为人民币 元，期限为 月的借款提供 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元，为

为了确保安全，丙方应甲方要求担任甲方的反担保人，向乙方承担连带责任的反担保，现丙方自愿以自有的财产向乙方提供反担保。为明确相互的权利、义务，甲、乙、丙三方经协商，特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履行。

一、 丙方提供反担保的形式

丙方以自身全部资产作为乙方为甲方担保的反担保，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二、反担保的担保范围

1、乙方代甲方向银行归还的贷款本金、利息、逾期息、罚息、违约金、赔偿款及实现债权的全部相关费用。

2、甲方应支付给乙方代偿资金利息及违约金(月利息按代偿金额的2% 计算，违约金每天按担保总额的1‰计算，计算期间：乙方代偿之日起至甲方履行清偿义务之日)。

3、乙方为实现对甲方的追偿权和抵押物优先受偿权而支出的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及其他相关费用。

三、本合同设定的保证权利与其担保的债权同时存在，债权消灭，保证责任也消灭。如甲方未按时履行偿还贷款本息和相应费用的义务，乙方可直接向丙方追索。

1、提交 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乙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五、乙方已提示甲、丙双方本合同各项条款作全面、准确的理解，并应甲、丙双方要求对条款作了相应的说明，签约各方对本合同认识一致。

六、本合同一式三份，由合同三方签字后生效，签约各方各

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乙方： 丙方：

代表： 代表： 代表：

借款担保人合同 担保公司借款合同优秀篇七

第一条 贷款内容

1. 贷款总金额： _____元整。

2. 贷款用途： 本贷款只能用于_____的需要，不得挪作他用，更不得使用贷款进行违法活动。

3. 贷款期限： 在上述贷款总金额下，本贷款可分期、分笔周转审贷。因此，各期贷款的金额、期限，由双方分别商定。从第二期贷款起，必须有双方及双方法定代表签字盖章的新的抵押贷款合同，并将其中的一份送交_____市公证处公证，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第一期贷款期限为： _____个月，即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4. 贷款利率： 本贷款利率及计息方法，按照中国_____银行的规定执行。

5. 贷款的支取： 各期贷款是一次还是分次提取，由双方商定，甲方每次提款应提前_____天通知乙方，并经乙方的信贷部门审查认可方可使用。第一期贷款分_____次提??br 6.

贷款的偿还： 甲方保证在各期合同规定的贷款期限内按期主动还本付息。甲方归还本贷款的资金来源为本公司生产、经营及其它收入。如甲方要求用其它来源归还贷款，须经乙方同意。第一期贷款最后还款日为_____年_____月_____

日。

7. 本合同在乙方同意甲方延期还款的情况下继续有效。

第二条 抵押物事项 1. 抵押物名

称：_____。 2. 制造厂
家：_____。 3. 型
号：_____。 4. 件
数：_____。

5. 单件：_____。

6. 置放地点：_____。

7. 抵押物发票总金额：_____。

8. 抵押期限：_____年（或为：自本贷款合同生效之日起至甲方还清乙方与本合同有关的全部贷款本息为止）。

第三条 甲乙双方的义务

乙方的义务：

1. 对甲方交来抵押物契据证件要妥善保管，不得遗失、损毁。
2. 在甲方到期还清贷款后，将抵押物的全部契据、证件完整交给甲方。

甲方的义务：

1. 应严格按照合同规定时间主动还本付息。
2. 保证在抵押期间抵押物不受甲方破产、资产分割、转让的影响。如乙方发现甲方抵押物有违反本条款的情节，乙方通知甲方当即改正或可终止本合同贷款，并追偿已贷出的全部

贷款本息。

3. 甲方应合理使用作为抵押物的_____，并负责抵押物的经营、维修、保养及有关税赋等费用。

4. 甲方因故意或过失造成抵押物毁损，应在15天内向乙方提供新的抵押物，若甲方无法提供新的抵押物或担保时，乙方有权相应减少贷款额度，或解除本合同，追偿已贷出的贷款本息。

5. 甲方未经乙方同意不得将抵押物出租、出售、转让、再抵押或以其它方式处分。

6. 抵押物由甲方向中国人民保险公司_____分公司投保，以乙方为保险受益人，并将保险单交乙方保管，保险费由甲方承担。投保的抵押物由于不可抗力遭受损失，乙方有权从保险公司的赔偿金中收回抵押人应当偿还的贷款本息。

第四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如因本身责任不按合同规定支付贷款，给甲方造成经济上的损失，乙方应负责违约责任。

经_____（以下简称贷款方）
与_____（以下简称借款方）充分协商，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分期还款计划日期：_____

三、贷款利率，按银行贷款现行利率计息。如遇调整，按调整的新利率和计息办法计算。

四、借款方应按协议使用贷款，不得转移用途。否则，贷款方有权停止发放新贷款，直至收回已发放的贷款。

五、借款方如不按规定时间、额度用款，要付给贷款方违约金。违约金按借款额度、天数，按借款利率的_____ % 计算。

六、借款方保证按借款契约所订期限归还贷款本息。如需延期，借款方至迟在贷款到期前3 天，提出延期申请，经贷款方同意，办理延期手续。但延期最长不得超过原订期限的一半。贷款方未同意延期或未办理延期手续的逾期贷款，加收罚息。

七、借款方以_____，价值_____元，作为借款抵押品，由借款方保管（或公证机关保管）公证费由借款方负担。

八、贷款到期后1 个月，如借款方不归还贷款，贷款方有权依照法律程序处理借款方作为贷款抵押的物资和财产，抵还借款本息。

九、本协议书一式_____份，借贷款双方各执正本1 份，公证机关1 份。

十、本协议书经双方签字之日起即有法律效力。

公证单位：_____

公证机关：（章）_____

公证员：（章）_____

借款担保人合同 担保公司借款合同优秀篇八

合同编号：

借款人：_____

出借人：_____

保证人：(1)_____

(2)_____

借款人因_____需要，向出借人申请金额_____的借款，经保证人保证担保，出借人同意向借款人发放上述借款。经各方协商一致，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银行借贷利率管理规定，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1. 借款金额、用途、种类、利率、期限：

2. 本合同项下借款按日计息，按_____结息。

1. 保证人保证期间：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本合同项下出借本息全部还清为止。

2. 保证人保证范围：本合同项下借款本金、利息、违约金以及出借人实现债权的费用。

3. 保证人和借款人承担连带责任；有两个以上保证人的，保证人承担连带责任。当借款人未按本合同约定支付借款本息和相应费用时，保证人保证在接到出借人书面索款通知后15日内无条件地代为偿付。

4. 保证人接受出借人对其资金和财产状况的调查了解，并及时提供财会报表等资料。

5. 在本合同保证期间内，保证人如再向他人提供担保，不得损害出借人的利益，并须征得出借人的同意。

6. 在本合同保证期间内，保证人的保证责任不因借款人与其他单位签订有关协议和借款人财力状况的变化，以及本合同

涉及借款人和出借人的条款无效而受到任何影响或免除。

7. 保证人应予赔偿因自身过失而造成的出借人损失，向出借人支付借款金额_____%的赔偿金。

8. 借款人出现违约逾期不还款情况由出借人登报声明公示其违约信用信息

1. 本合同生效后，各方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合同。

2. 借款人因客观原因造成不能还清借款的，应在借款到期前10天向出借人提出书面展期申请，经保证人同意后由出借人决定是否延期。同意延期还款的，签订延期还款协议。

3. 当出借人按约将出借款项交付借款人后，出借人有权将本合同涉及的债权转让给第三人，出借人将债权转让通知送达借款人与保证人时，债权转让依法生效。

4. 在合同有效期内，借款方、保证方更换法定代表人，改变住所时，应在变更后10天内书面通知出借人。

在本合同履行中发生的争议，由各方协商或者通过调解解决；协商或者调解不成的，可向出借人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借款申请书、借款凭证、补充协议书、授权委托书、保证人提供的其他有关材料，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本合同未尽事宜，按有关法律法规和银行出借规定办理。

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_份，借款人、出借人、保证人各持一份。本合同自各方签章之日起生效。

借款人：

住所：

保 证 人：

住 所：

保 证 人：

住 所：

出 借 人：

住 所：

签约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签约地点：_____